

2019 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 汉区委员会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江汉区委员会(以下简称团区委)成立于1957年。主要工作职责是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领导全区共青团工作;指导和帮助区青联、区少先队工作委员会开展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对所主管的社会团体进行监督管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在职实有人数7人,其中:行政3人,事业4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5.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01.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0.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4.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3.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65.74	本年支出合计	51	349.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4.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0.69
总计	27	370.26	总计	54	37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 (1+2+3+4+5+6+7) 行； 27行 = (24+25+26) 行；

51行 = (28+29+...+49) 行； 54行 = (51+52+53) 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合计	365.74	365.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31	317.3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17.31	317.31					
2012901	行政运行	77.83	77.8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75	182.75					
2012950	事业运行	56.73	56.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9	10.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9	1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	1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	14.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46	0.4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46	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1	23.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1	23.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6	14.86					
2210202	提租补贴	2.93	2.93					
2210203	购房补贴	6.12	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57	187.40	162.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14	138.97	162.1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01.14	138.97	162.17			
2012901			行政运行	80.15	80.1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17		162.17			
2012950			事业运行	58.82	5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9	10.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9	1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	1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	14.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46	0.4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46	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1	23.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1	23.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6	14.86				
2210202			租房补贴	2.93	2.93				
2210203			购房补贴	6.12	6.12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5.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01.14	301.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0.19	10.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4.33	14.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3.91	23.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65.74	本年支出合计	53	349.57	349.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4.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20.69	20.6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4.52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370.26	总计	58	370.26	370.26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349.57	187.40	162.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14	138.97	162.1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01.14	138.97	162.17
2012901	行政运行		80.15	80.1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17		162.17
2012950	事业运行		58.82	5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9	10.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9	10.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	1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33	14.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46	0.46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46	0.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1	23.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1	23.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6	14.86	
2210202	提租补贴		2.93	2.93	
2210203	购房补贴		6.12	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88	30201	办公费	14.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11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1.54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8.14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6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9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30211	差旅费	0.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7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			
	人员经费合计	162.47		公用经费合计				2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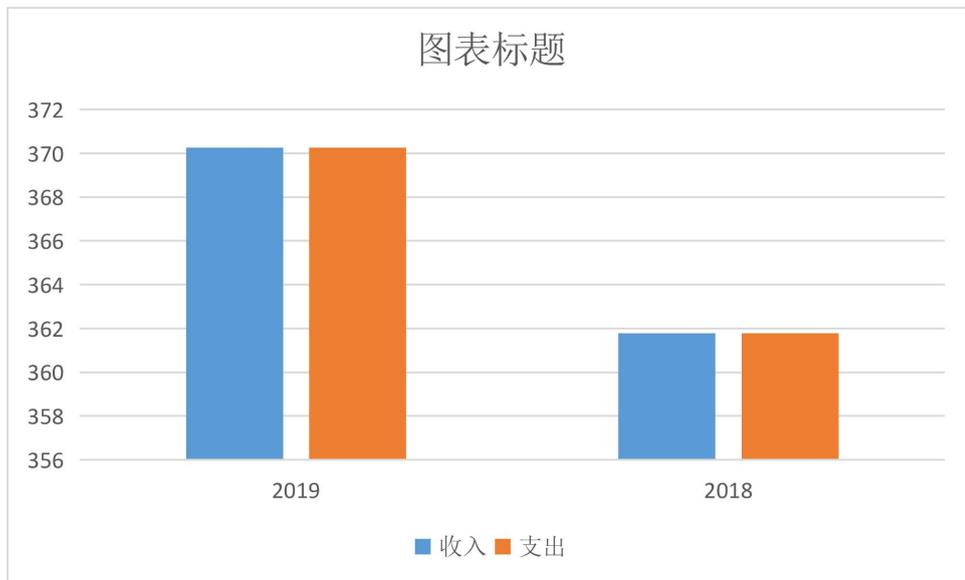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70.2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48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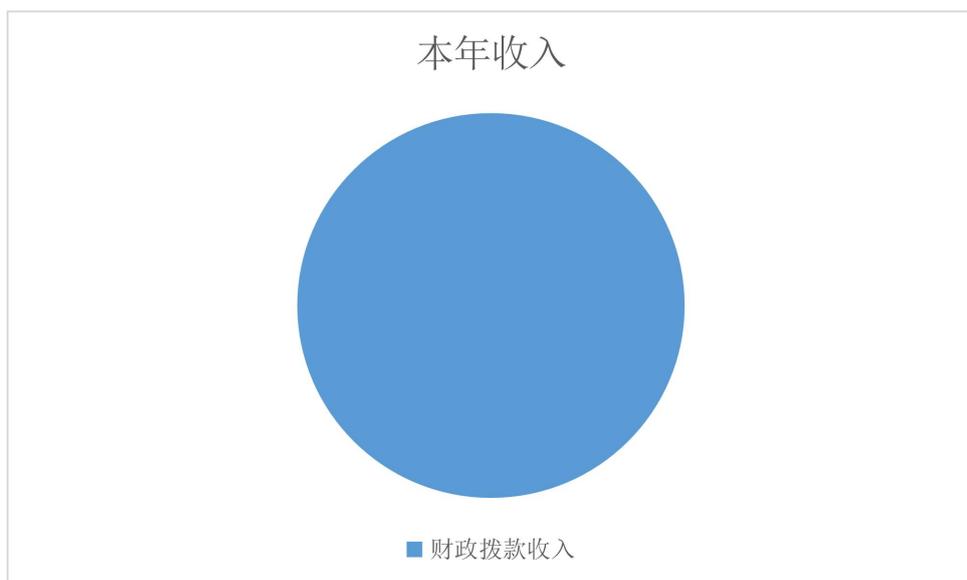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65.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5.7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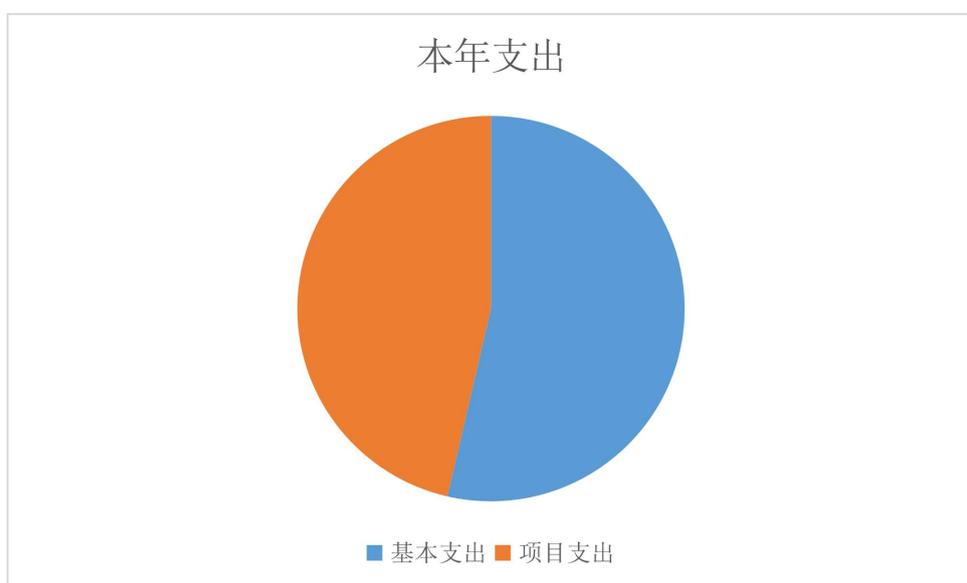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49.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53.61%；项目支出 162.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46.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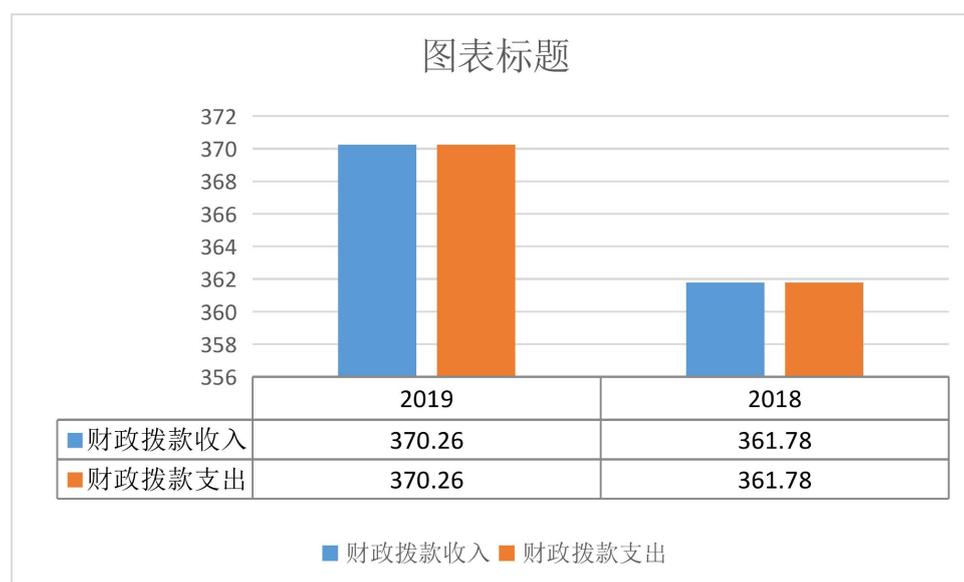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70.2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48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9.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19 万元，增长 0.05%。主要原因是专项活动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9.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1.13 万元，占 86.15%；社会

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19 万元，占 2.92%；卫生健康(类)支出 14.33 万元，占 4.1%；住房保障(类)支出 23.91 万元，占 6.8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7.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其中：基本支出 187.4 万元，项目支出 162.1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文明、法律顾问、扶贫经费 13 万元，主要成效：联合律师进驻学校、社区、市场等场地开展法律维权讲座、法律咨询等服务，开展党建、文明专项工作，根据团省委“双结双促”助力精准扶贫工作对十堰市竹溪县团县委开展扶贫工作；青年发展工作经费 45 万元，通过网络平台、实体驿站等方式加强创业青年联系，开展青年就业创业培训班，服务覆盖百余名创业青年及就业青年，为百余名青年提供实习岗位充分开展帮助大学生就业创业各项活动，以全区志愿服务为基础和导向，针对全区青年志愿者，深入推进“党团先锋”汉口火车站志愿服务工作，深化“党团先锋”志愿服务内涵，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开展五四、六一大型纪念活动及会议，“五四”期间，开展优秀青年评选；六一期间，开展庆“六一”系列公益活动，吸引了近千名青少年及家长共同参与，开展江汉区新青年下乡活动，组织对接高校大学生服务队进社区、进楼宇、进园区，参与基层社会治理；青少年空间运行经费 23.7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 3 名社工工资福利及

青少年特色活动的开展，全年组织开展“小脚丫走武汉”、“希望伴飞”、“青春行江汉”、“驻校社工”、“陈宇心理辅导”等主题活动；团建工作经费58万元，主要成效：开展全区团员团干培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改版更新“青春江汉”公众微信号，结合各街道、各单位团组织活动，凸显党团声音、江汉声音、青年声音，凝聚网上正能量，采用项目化运营方式助力全区基层团建工作；团区委六楼提档更新15万元，主要成效：提档办公环境，提高办公效率，优化老旧楼房使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19.16万元，支出决算为301.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团区委行政及事业人员有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0.19万元，支出决算为1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4.33万元，支出决算为1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3.91万元，支出决算为2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2.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24.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154.75 万元。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54.75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制定的主要任务和绩效目标。各项目符合国家政策，立项规范，决策科学合理，运作正

常，管理规范，效益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党建、文明、法律顾问、扶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全年党建工作；二是做好文明创建迎检工作；三是完成全年普法工作；四是组织开展“双结双促”助力精准扶贫专项工作。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制定工作计划及内容，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二是结合共青团基层基础工作特点，科学优化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相关性、可评性。

2. 青年发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提供就业创业培训 300 余人次；二是开展党团先锋“一月一进社区”工作、汉口火车站节假日值守工作；三是完成全年普法工作；四是组织开展青年文明号、青缘系列品牌活动 3 场次。发现问题及原因：一

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制定工作计划及内容，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二是结合共青团基层基础工作特点，科学优化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相关性、可评性。。

3. 青少年空间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75 万元，执行数为 2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持续高质量运行旗舰型青少年空间，二是开展寒暑假青少年空间托管项目，三是组织开展希望伴飞等特色青少年活动。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制定工作计划及内容，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二是结合共青团基层基础工作特点，科学优化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相关性、可评性。

4. 团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微信公众号运行良好，全年关注量 5 万人，阅读量超 60 万人次，二是组织开展全区团组织负责人培训 1 场，三是新建“两新”团组织团建工作示范点 7 个。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

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制定工作计划及内容，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二是结合共青团基层基础工作特点，科学优化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相关性、可评性。

5 团区委六楼提档更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更新老旧办公用房使用程度，提高使用效率，二是完成机关党建室文化布置。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绩效目标体系尚需优化。二是项目相关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和内部控制等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制定工作计划及内容，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二是结合共青团基层基础工作特点，科学优化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相关性、可评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9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73 万元，增长 53.92%。主要原因是事业编制人员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汉市江汉区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青年创新创业

围绕“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继续推进实施“江汉青创行动五四计划”，“青创行动 社区行”全年走进 12 条街道和社区，组织青创客联盟骨干成员参加培训，“青创行动 园区行”、青创沙龙、创业训练营也正在有条不紊的陆续开展。今年以来为 234 人次提供了创业培训，为 241 名未就业青年提供了就业培训，实施各类帮扶创业项目 20 个；积极帮助 10 家公司获批团省委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获得支持资金 37 万元；“青创行动”社区行、园区行、青创沙龙、创业训练营陆续开展。建立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 5 家，推荐上岗见习青年 271 人，开展青工振兴技能培训 308 人次，为推进“江汉青创行动五四计划”提质增效，助推青年成为江汉金融市场主力军。

二、青少年品牌工作

成功举办第四届“青·缘”交友联谊活动，300 余名单身青年参与到活动中，有效拓宽青年人的交友圈；25 家市级及以上“青年文明号”与黄陂区留守儿童进行结对共建，筹集助学款、送文具、传真情。区级“青年文明号”与我区春苗小学困境青少年进行结对；深入开展助力精准扶贫“双结双促”帮扶工作，组织辖区爱心企业和优秀青年代表对口扶贫点，为十堰市竹溪县贫困学校留守儿童带去益智课程、科技体验及 5 万余元学习用品等帮扶物资；

通过传统文化学习、青年联谊、文体竞赛等方式，在冠寓、红T等辖区人才公寓筹划开展了“穿越去民国，探寻汉口里城市故事”“抄红色诗词，品万里茶道”“新时代·新悦读 筑梦读书会”等主题活动，不断吸引广大青年汇成团的新力量。

依托“党团先锋”志愿服务品牌，围绕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开展一系列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利用节假日开展汉口火车站志愿服务的志愿者人数已达到千余人次，服务过往旅客1万余人次。同时，“一月一进社区”志愿服务深入到12个街道和社区，开展家电维修、政策咨询、法律援助、免费理发等服务，惠及群众千余名；持续推进“四个百万”活动；广泛推进“新青年下乡”活动，组织大学生参与社会治理创新，以华中科技大学等高校大学生自发申请组成的“新青年下乡”服务队，深入全区13个结对点位，开展民意调研、社区服务、红色物业、党建团建等工作，拓宽渠道，丰富形式，全力构建社会文明新风；开展“精致江汉 精彩军运”江汉区迎军运志愿服务风采展示活动，组织200名城市志愿者和20名核心志愿者开展迎军运志愿服务活动4次，号召文明开展志愿行动。助力足球（江汉）竞赛委员会志愿者工作，组织发动武汉理工大学大学生志愿者500余名参与到汉口文体中心军运会足球比赛8个场次的各项工作中，志愿者服务短片在军运会闭幕式上播放，足球（江汉）小水杉C位开场，为持续打造精致江汉、精彩军运添砖加瓦，不断奉献青春力量。

三、青少年精神引领

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以“践行新思想拥抱新时代”为主题，开展青创客联盟培训班、两新团组织培训班、报告会、分享会等，认真研读党的十九大报告和党章。邀请党政领导、专家学者、青年典型等，深入机关、学校、企业、社区等基层单位，对党的十九大精神进行系统阐释和解读，帮助广大团员青年进一步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筹备成立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以“青春学习会”等为载体，开设“江汉新青年”论坛，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青春行江汉”等系列活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践行核心价值观，携手共筑中国梦”主题，开展“青春行江汉”等系列活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擦亮“江汉好少年”品牌，选树先进典型，引领向上向善。进一步办好“青春江汉”微信平台，结合各街道、各单位团组织活动，突出“网上共青团”建设，凸显党团声音、江汉声音、青年声音。培养核心网评员队伍，关键时刻亮剑发声，凝聚网上正能量。扩展网上阵地，逐步将江汉共青团上线今日头条等网络平台。按照团市委统一部署，在全区各级团组织开展“切实保持和增强共青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做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共青团员”主题教育实践。

四、团组织建设

武装思想，提高能力，有效引领和服务青年。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青春学习会”、青年宣讲团等多种形式、多个平台、多种渠道的活动，用心用力、持续持久宣传并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广大青年对党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借助支部主题党日、“青年大学习”行动等形式开展学习活动，着力提高团干部学习创新、意识形态工作等综合能力。进一步推进区域化团建工作。扩大团组织覆盖面，切实抓基层，强基础，对基层团组织进行全面梳理，通过换届、撤销、整顿、重建，切实建强基层团组织。以园区建团、楼宇建团、产业建团、互联网建团等为试点，大力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及社会组织领域团建工作。加强对自身机构的管理。进一步强化团区委对直属二级事业单位青教办和青少年活动中心的管理，建立了党组定期听取事业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制度建设等工作汇报，从而增强整体战斗力。同时，完善有关工作机制，进一步发挥区关工委、少工委、区青联等机构的作用，更好推动全区共青团事业发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青年创新创业	服务青年，开展“青创客联盟”，“青创行动	全年为 234 人次提供了创业培训，实施各类

		社区行”等活动	帮扶创业项目 20 个
2	青少年 品牌工作	持续推进青年文明号、党团先锋、青年安全生产岗等青字号品牌工作	全年节假日在汉口火车站服务旅客 1 万余人次，“一月一进社区”深入到 12 条街道和社区
3	青少年 精神引领	以“青春学习会”等品牌活动组织辖区各类青年群体开展活动	全年开展 3 次大型十九大精神宣讲活动，3000 余人次参加
4	团组织 建设	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开展组织生活会、主题团日活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全面加强共青团阵地建设。	组织开展团干部座谈会、学习讨论会、专题报告会等活动，不断加强团的自身建设，团的组织覆盖进一步扩大。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咨询电话：85821934